

圖62：青色，長三五釐，底圓徑二五釐。表裏削切，首部薄弱，成斧鑿狀之刃口。表面削五次，二次到項。其首部略向裏鈎曲，疑爲曲首器所自出。參考圖21，其證驗甚顯然也。裏面亦削五次，寬二釐至八釐。首尖及左邊緣有打製痕跡。疑此石核於削取刃片後，復改作鑿孔器具，故首端削成一平齊刃口，以備雕鑿之需。底爲圓徑，其邊亦略加修飾，俾受打擊之用也。

圖63：青色，圓柱形。長二二釐，底徑二五釐，首徑一六釐。周身削切十二次，最寬者爲八釐，似完全爲刃片取材之具也。

圖64：青色，圓柱形。首尾完具，長三四釐，寬一八釐。周身削切八次，均到項，最寬者八釐。首尾有打擊狀，或有改作其他器具之企圖也。

圖65：青色半圓柱形。裏部平齊，仍爲原劈擊面。表面向上削切十次，最闊部份約九釐，狹者亦五釐；有五次不到頭而又重削者，故長短頗不一致。

以上數者，雖或爲圓柱形，或頂部削尖，或裏面切斷，然皆石核之正型，刃片取材於此者爲最多，故此類石器留存至今者亦最廣也。

圖66：形式與圖62相同，青色，形如馬蹄。長二〇釐，首尾闊一八釐。面削八次，口邊裏部略加打製，成灣曲之薄刃，疑或爲鑿孔器之用也。

一〇、矩狀 圖版四：圖67—78

圖67：青色，方矩形。長四八釐，寬三七釐，厚三〇釐。右邊削一次，不到項；側削二次。蓋欲以製刃片，終因不合用而被放棄也。

圖68：青色，略作長方形。首尾完具，裏存原劈擊面。表面向下削七次，長短不一。右邊畧加打製，有薄刃口，疑欲改作刃片之用也。